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114年度第8期「解說志工」招募計畫

主 旨: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(以下簡稱本處)為推展國家公園解說教育與遊憩服務工作,擴大民眾對國家公園事務的參與,運用社會服務之人力資源,爰訂定本志工招募計畫。

服務項目:

- 一、 於台江國家公園各遊憩據點協勤諮詢與解說服務
- 二、 團體帶隊解說與定點解說
- 三、 協助各項解說教育宣導活動
- 四、 其他與解說服務有關之相關業務。

報名資格:

- 一、年滿 18 歲以上、70 歲以下,身心健康、熱愛大自然且認同國家公園理念, 不以獲取報酬為目的、樂於團隊合作與分享、具服務熱忱及守時負責精神, 能嚴守服勤時間、自行前往服勤地點,且能全程參與「培訓課程」、「志工 服勤實習」,並於完成實習通過本處考核後,能於本處擔任解說志工,投入 生態保育、解說教育宣導活動協勤工作(每年協勤工作需達 60 小時以上)。
- 二、 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,優先招募(如有相關證明文件請附上):
 - (一) 具外語能力(英、日、韓等),並對遊客解說服務有興趣
 - (二)具美術、創作、攝影、影音編輯、生態保育研究、公民科學參與、自然生態或人文史蹟導覽解說、活動企劃、團體活動帶領、活動主持等相關專長或經驗
 - (三)自然生態、歷史人文、環境保育、解說教育等相關專業科系畢業,或 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。
- 三、 招募名額:預計招募不超過35名(若無適任者,本處得不足額錄取)

報名方式:

一、<mark>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20日截止</mark>,公開徵求報名,**採電子郵件報名**,有意 參加者請填寫報名表(如附表)及繳交6個月內相片,寄至解說志工報名 聯繫窗口E-mail信箱。以電子郵件收件時間為憑,並請確認收到本處回覆 信件者始報名成功。

解說志工報名聯繫窗口:

電話:(06)284-2600 分機 1505 許小姐

電子郵件 E-mail 信箱:tjnptjnptjnp@gmail.com(信箱地址一共有3個tjnp)

二、請於信件主旨註明「報名第 8 期解說志工—姓名〇〇〇」,以免被當成垃圾 郵件刪除。 三、報名資料除提供審查人員外,均予保密,並依個資法相關規定不作為他用,報名資料概不退還。

甄選方式	
一、初審	由本處依報名表進行資格及自傳等初審,就符合資格者擇優
	通知參加複審。初審通過名單將公告於本處網站(最遲於114
	年 9 月 9 日前公告),請自行上網查詢,未進入複審名單者
	不另作通知。
二、複審	初審錄取者,將另以 E-mail 或電話,個別通知至本處進行
	「複審面談」及協調安排面談時段。
	■ 複審面談日期
	預計 114 年 9 月 12 日 (週五)、9 月 13 日 (週六),自
	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,本處將以個別通知協調安排面談
	時段(預計每人至多30分鐘)。未參加面談者,視同放棄
	錄取資格。
	■複審面談地點
	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(臺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 118 號)
	■ 複審通過名單
	預訂於114年9月16日(週二)將複審通過名單公布於台江
	國家公園網站。
三、培訓課程	複審錄取者須完成「志願服務基礎訓練」及「台江國家公園
	志工特殊訓練」,相關規定如後說明。
四、志工服勤實習	完成培訓者得展開服勤實習工作,相關規定如後說明。於115
	年4月30日前,需完成48小時以上之實習,方可參加考核。
五、考核	完成志工服勤實習並經本處考評合格者,115年頒發台江國
	家公園志工志願服務證與結業證書,正式取得本處解說志工
	資格。

培訓課程說明

一、 志願服務基礎訓練:

- (一)依志願服務法規定,課程包含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、志願服務倫理與 內涵、志願服務經驗分享等,共計6小時,採線上學習(臺北e大學 習網、文官e學院學習網均可)。
- (二)請於114年10月31日前自行完成,並繳交網路學習證明。
- (三)如曾於其他機關單位進行志願服務,已受過基礎訓練者,請提供相關 證明資料供本處查核(如志願服務紀錄冊影本、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 資訊網會員資料截圖等)。

二、 台江國家公園志工特殊訓練:

- (一)課程內容:國家公園發展史、國家公園經營管理、國家公園保育研究、 國家公園環境教育與倫理、台江國家公園概論、濕地保育概論、台江 自然生態(含室內課程及野外實地調查)、台江產業與人文歷史、台 江遊憩據點服務認識與解說導覽實務、解說員的基本態度與解說技巧 等。
- (二)授課講師:由本處敦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進行授課,並請本處資深 解說志工協助指導。
- (三)課程安排如附件提綱,實際課程安排於複審通過後另行通知(本處得 視情況微幅調整課程內容)

(四)注意事項:

- 1. 特殊訓練期間請假時數不得超過 4 小時(若因身體不適, 需請假者, 必須檢附醫師證明); 無故缺課者, 本處得逕行取消受訓資格。
- 2. 參與特殊訓練期間須自行前往課程指定集合地點,衍生之住宿及交通需求請自理。

室內課程	■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(臺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118號)
集合地點	■ 六孔遊客中心(臺南市七股區三股里海埔 18 號)
戶外課程	■ 城西防風林 (鄰近臺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三段)
集合地點	■ 黑面琵鷺賞鳥亭(臺南市七股區十份里海埔 69 號)
未合地結	■ 安順吉鹽故事館(臺南市安南區大眾路101巷263號)

- 3. 特殊訓練期間由本處提供保險及午餐,早、晚餐請自備。
- 個人日常用品及裝備請自備(如:茶水器具、環保餐具、筆記本、 雨具、望遠鏡、相機及參考書籍…等)。
- 若遇颱風天或其他災害是否停課,請依各縣市政府之人事行政局公 告或電洽本處。
- 6. 培訓期間學習或服務態度不佳,或有損本國家公園形象者,本處得 逕行取消其受訓資格。

志工服勤實習說明

- 一、完成培訓者得展開服勤實習工作,實習期間需配戴本處發配之「實習志工 證」,並接受正式志工及本處同仁帶領與引導,互相尊重與學習。
- 二、於115年4月30日前,需完成48小時以上之實習,方可參加考核。
- 三、實習期間衍生之住宿及交通自理,地點範圍同特殊訓練。
- 四、實習排班方式依本處安排協調。排定服勤實習日期後,如取消、無故缺席、或調班未告知達3次以上,本處得逕行取消其實習資格。
- 五、實習期間應遵守本處有關之各項規章,如有學習或服務態度不佳,或有損 國家公園形象者,本處得逕行取消其實習資格。

考核說明

- 一、考核重點為遊憩服務據點解說導覽,考核項目包括服勤態度、專業知能、 解說技巧及應變能力等。
- 二、考核時間及地點由本處統籌決定,考核小組則由本處召集。
- 三、通過考核者,將頒發 115 年台江國家公園志工志願服務證與結業證書,正 式取得本處解說志工資格。

其他

- 一、凡報名參加志工招募,即視為認同本簡章之規定,不得有議。
- 二、如有未於期限內繳交志願服務基礎訓練證明、未完成特殊訓練或未完成參與志工服勤實習者,視同放棄。
- 三、成為本處正式解說志工,服勤須依規定穿著志工制服,本處將酌予補助新 進志工制服訂製費用。
- 四、成為本處正式解說志工,每年必須達到基本服勤時數 60 小時以上,始能保有志工之資格。

附則

- 一、志工均為無給職。
- 二、志工均應遵守本處有關之各項法令與規章。
- 三、志工凡有怠忽職責、行為不良,有損本處之榮譽者,本處得撤銷其志工資格。

附件(一)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114 年度解說志工招募培訓課程提綱

	課程內容、類別	時數	辨理方式
_	志願服務基礎訓練(共6小時)		請自行上網學習(
-	1. 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	2小時	請上「台北e大」
 	2.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	2 小時	網站,註冊會員 → 選課中心→課程搜
	3.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	2 小時	尋:志願服務→進
			入課程報名→完成
=	台江國家公園志工特殊訓練(共50小時)		6 小時課程及測驗)
-	1. 國家公園發展史與解說員的任務角色		課程日期暫定:
-		4 小時	9/29 \ 10/3 \ 10/8 \
-	2. 台江國家公園園區介紹	0 1 n+	10/9 \ 10/14 \ 10/15 \
	3. 濕地保育概論	2 小時	10/14 10/18
	4.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與國家公園法	2 小時	10/21 \ 10/22 \
-	5. 國家公園保育研究	2 小時	10/24 \ 10/28 \
	6. 國家公園環境教育與環境倫理	2 小時	10/29
	7. 台江國家公園自然生態(含室內課程及野外		實際課程安排於複
_	實地調查)		審通過後另行通知
	■鳥類	12 小時	(本處得視情況微幅調整課程內容)
-	■潮間帶生物	17 /1.44	
	■ 昆蟲與兩棲類		
	■濱海植物		
	8. 台江國家公園產業與人文歷史		
	■地景變遷		
-	■ 歷史與人文發展	12 小時	
	■曬鹽產業文化與史蹟		
-	■養殖產業認識與體驗		
	9. 台江遊憩服務據點認識與導覽實務	10 小時	
	10. 解說員的生涯與自我成長	9 1 n±	
	11. 解說技巧及經驗分享	2 小時	
	12. 解說志工服勤實務與須知	2 小時	
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第8期解說志工甄選報名表

					編	號:	(由本處填寫)	
姓名				性別				
生日	年 月	日		血型			個人相片	
身份證 字號							請附上6個月內 2吋照片	
E -Mail				写,以利本處聯絡與通知)				
	行動電話			住宅	ŝ		公司	
電 話	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
永久地址								
緊急 聯絡人		關係		電話 (手機				
領有志願 □ 是(請檢附志願服服務手冊 □ 否		ⅳ服務紀錄冊	开影本	,或是衛生	E福利部さ	.願服務	資訊網會員資料截圖)	
參加志工 團體經驗								
	學校名稱			畢業科系所				
最 高 壁 歴								
	公司機關/學材	交名稱			į	擔任職	務/系所	
目前職業								
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第8期解說志工甄選報名表

		編號	虎:	(由本處填寫)		
其 他 歷						
專長	個人專長(請於空白處寫下認證資 外語:			檢附)		
是否具備交通工具	汽車 □有□無機車 □有□無	您由住處至本處 交通時間(開車)		□16~30 分 □1 小時以上		
飲食習慣	□葷 □素	每月約可 服勤時數		小時		
服勤時間	請勾選可服務時段(可複選) □平常日(周一至周五)支援 □例假日(周六至周日)支援					
複審面談 時間	9月12日(星期五) □09:00~12:00 □13:30~17:00 9月13日(星期六) □09:00~12:00 □13:30~17:00 (請填寫志願順序1→2→3→4,實際面談時段由本處協調安排)					

備註:

- 1. 為維護報名程序之公正,請確實填寫報名表各項資料;並本於誠信原則如實提供資訊。
- 2. 請於114年8月20日前,以電子郵件寄至tjnptjnp@gmail.com(信箱地址一共有3個tjnp),請於信件主旨註明「報名第8期解說志工—姓名○○○」
- 3. 您的報名資料除提供審查人員外,均予保密,並依個資法相關規定不作為他用,報名資料概不退還。

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第8期解說志工甄選報名表

姓名:	編號:	(由本處填寫)
自傳:請簡述(至少 200 字,篇幅不夠可自行增加)		
(1)請簡述您個人特質、專長、興趣,以及目前生活狀況。		
(2)請簡述您對台江國家公園的瞭解與看法。		
(3)請簡述您參加台江國家公園解說志工招募的動機,以及您	您對台江國家公園角	解說志工生涯
的規劃與期許。		